

证券代码：838364

证券简称：点景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召开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柯志文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监事也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984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、《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利润不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16,6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康达(厦门)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甫德、陈宇鹏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及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。
- （二）《北京康达(厦门)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福建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